

证券代码：175093

证券简称：H20 远资 1

证券代码：175670

证券简称：H21 远资 1

远洋资本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北京证监局警示函 及交易所通报批评文书的公告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北京证监局警示函的相关情况

远洋资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洋资本”或“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以下简称“北京证监局”）于 2024 年 4 月 1 日出具的《关于对远洋资本有限公司、王洪辉、朱晓星、郑凡明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2024〕55 号，以下简称“〔2024〕55 号《警示函》”）。因公司存在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违规，信息披露存在不准确、不及时、不完整，债券相关制度制定和修订不及时等问题，北京证监局决定对公司、王洪辉、朱晓星、郑凡明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具体内容详见北京证监局发布的〔2024〕55 号《警示函》。

二、上交所通报批评的相关情况

远洋资本于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对远洋资本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以下简称“《通报批评》”）。因公司未能按时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上交所作出如下纪律处分决定：对远洋资本及王洪辉、朱晓星、唐润江、郑凡明予以通报批评。

三、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公司及相关人员高度重视《警示函》及《通报批评》中所指出的问题，认真反思公司在债券存续期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不足，目前正组织公司相关部门及相关人员进行专项学习及整改。“20 远资 01”“21 远资 01”募集资金用途中原计

划投资的安吉 IDC 项目因碳排放量较高导致目前尚未获取有关部门关于项目节能评估报告的审查批复意见，原计划投资于安吉 IDC 项目的募集资金已投资至其他项目。公司及相关人员已充分认识到募集资金使用违规之处，目前正在全面梳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健全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等内部制度，加强募集资金管理，避免后续发生募集资金使用违规情形。同时，公司及相关人员将以此为鉴、汲取教训，加强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做好整改工作，不断完善工作机制，提高证券事务规范运作水平，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上述《警示函》及《通报批评》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远洋资本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北京证监局警示函及交易所通报批评文书的公告》之盖章页）

